

(上接B62版)	
(4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泽柱 电话 027 85479999 网址 www.95579.com	
(55)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湖南省海口市南滨路36号证券大厦11层 法定代表人 陆涛 电话 0755 83025022 网址 www.jysec.com	
(56)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9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阙小贵 电话 0791 86253337 网址 www.guolian.com	
(5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经贸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 张保 电话 0351 8686659 网址 www.sxsec.com	
(58)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11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19-20层 法定代表人 陈三三 电话 020-88836999 网址 www.gzs.com.cn	
(59)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702 法定代表人 邵捷 电话 0510-82301662 网址 www.guolian.com	
(6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 法定代表人 吴永敏 电话 0512-65811336 网址 www.dwzq.com.cn	
(61)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太平门街6号 法定代表人 李国臣 电话 025 83768888 网址 www.njzq.com.cn	
(6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 魏广涛 电话 0471 36697386 网址 www.hstzq.com.cn	
(6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证券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 刘翔军 电话 021 12033910 网址 www.donghai.com.cn	
(6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2层22-29层 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电话 021 83325888 网址 www.dfzq.com.cn	
(65)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广东深圳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银大厦25-26层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电话 0755 25832852 网址 www.fcy.com.cn	

(上接B61版)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股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表决权事宜,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其他股东
1	审议《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审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对外投资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土地购置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2015年度公司对对外担保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3	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至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1.1、上述1、3-4项议案将于2015年3月18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述第2项议案已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具体详见2015年3月1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公告。
 2、上述第13项议案已于2015年2月12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5年2月1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公告。
 3、上述第14项议案已于2015年1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5年1月2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议案11、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其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持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的投票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其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投票。
 (六)网络投票系统故障时的处理方式和网络投票平台、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则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一定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他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陈少峰 李伟
 联系电话:027-59409632
 传真:027-59409631
 登记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登记时间:2015年4月1日 上午8: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
 公司董事办公室办公地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阳高新产业园28号六楼其他楼层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出席会议者有费用自理。
 2、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携带证件件到会签到。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因网络投票系统发生重大故障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5-028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 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3月17日,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瑞华”)减持公司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西藏瑞华于2015年3月13日至2015年3月17日通过二级市场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9%。本次减持后,西藏瑞华持有公司股份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78%,不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西藏瑞华	二级市场	2015年3月13日	51.88	400,000	0.193
	二级市场	2015年3月17日	52.04	4,100,000	1.546
合计	-	-	51.962	4,500,000	1.739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股数(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持股比例(%)	数量(股)	持股比例(%)
西藏瑞华	13,500,000	5,217	0.000	9,000,000	3.478
其他股东	13,500,000	5,217	0.000	9,000,000	3.478
合计	27,000,000	10,434	0.000	18,000,000	6.646

 三、其他相关说明
 1、西藏瑞华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西藏瑞华不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3、根据有关规定,西藏瑞华签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布的《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5-13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15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3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方式形式召开。
 2、2015年3月18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出席会议董事7人:郑耀彬、张留坤、宋和平、王晓林董事和董鹏、刘许生、申清华独立董事7人出席了会议。
 4、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关于同意公司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部分库存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按照河南十二届三次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责任书及河南省环保局下达的2014年度限期治理通知书的要,2014年公司三门峡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鸭电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益公司”)对1、4机组进行了脱硫技术改造,拆除、更新了引风机、磨粉燃烧器、空气预热器等设备,部分库存物资已无使用价值,拟进行报废。
 鸭电公司、鸭电技改拆除资产、技改及零星拆除资产、库存物资共27项,资产原值15,714.30万元,账面净值1,118.47万元。
 天益公司、鸭电技改拆除资产、技改及零星拆除资产、库存物资共182项,资产原值5,290.00万元,账面净值3,529.00万元。
 为准确反映上述拆除及报废资产的减值情况,天益、鸭电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河南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5)第71号和第72号、豫中中联评报字(2014)第1008号《资产评估报告》,鸭电公司上述资产评估值为35.05万元,天益公司上述资产评估值为73.15万元。
 以上资产2014年底账面净值合计4,648.47万元,评估值108.20万元,根据账面净值与评估值的差额,实际计提减值准备4,540.26万元。
 鸭电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鸭电、天益公司上述资产的计提减值准备,考虑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对上述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少公司当期合并净利润4,035.19万元,减少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0.03954万元。
 三、备查文件
 1、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71号、第72号《资产评估报告》;
 3、河南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4)第1008号《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9日

(66) 宏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123号宏鑫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海 电话 010 85127622 网址 www.hxsec.com	
(67)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法定代表人 张勇 电话 010 85127622 网址 www.mssec.com	
(68) 烟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西路99号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 郑军 电话 010 83561149 网址 www.ytsec.com	
(69)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 郁忠民 电话 021 95188888 网址 www.shsec.com	
(7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229号 法定代表人 杨炯 电话 0755 83025723 网址 www.hx168.com.cn	
(7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10号 法定代表人 程春亮 电话 0371-65585670 网址 www.ccnew.com	
(7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东吴证券苏州工业园区观前街1号金融大厦30楼 法定代表人 吴永敏 电话 0755 83025723 网址 www.dwzq.com.cn	
(73)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 李俊峰 电话 0931 8490028 网址 www.hlzq.com.cn	
(74)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8号1801-1802层 法定代表人 张军 电话 020 37865070 网址 www.wlj.com.cn	
(75) 国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 王洪 电话 028 36690126 网址 www.gfsc.com.cn	
(76)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二路纬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 李勇 电话 0531 68889151 网址 www.qlzq.com.cn	
(77)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鹏成时代中心 法定代表人 董华 电话 0351 3413022 网址 www.dtzq.com.cn	
(78)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4层 法定代表人 程京涛 电话 010 58528112 网址 www.hsbc.com.cn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5-029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银河资源2015年3月17日召开的股东大会以必要多数通过了《修订并重述的股权收购协议》及相关交易;
 2、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取得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或核准。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5年2月17日,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天齐锂业”)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于2015年3月1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
 2015年3月18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Galaxy Resources Limited(以下简称“银河资源”)发布公告称,银河资源于2015年3月17日召开的股东大会以必要多数审议通过了天齐锂业及全资子公司天齐香港有限公司与银河资源、Galaxy Lithium Australia Limited(以下简称“银河锂业澳洲”)于2015年3月1日签署的《修订并重述的股权收购协议》及相关交易。
 二、风险提示
 公司2015年2月17日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尚存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交易价款较高的公司净资产溢价较高的风险
 根据银河资源的披露信息,银河锂业(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锂业江苏”)的建造成本约1.3亿美元。第三方研究机构Paterson Securities Limited在2013年12月发布的研究报告中表明,银河锂业江苏的企业价值评估值为1.96亿美元。经双方多次谈判磋商,认定标的公司的企业价值为2.3亿美元,同时,公司拟承接标的公司的全部债务(约1.08亿美元)。因此,本次交易对标的公司100%股权的估值为1.22亿美元。但鉴于标的企业未能达到设计产能且存在无形资产减值因素,经双方再次协商并于2015年3月1日签署了《修订并重述的股权收购协议》,确定标的公司企业价值为1.732亿美元,减去由公司承接的尚未偿还的银行贷款0.15亿美元后,本次交易对标的公司100%股权的估值约1.70亿美元。
 按2015年1月31日双方谈判确定的企业价值1.732亿美元计算,按照6.25的汇率折合人民币1,700,250.00万元,较银河锂业国际2014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口径账面净资产和1.015亿美元银行负债的折算金额合计70,332.22万人民币日均溢价37,917.78万元,溢价率为53.91%;按2015年3月30日的估值结果1,710,993.93万人民币日均溢价26,092.57万人民币,溢价率为139.38%;按银河锂业国际2014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口径账面净资产6,894.72万人民币日均溢价37,917.78万人民币,溢价率549.95%。交易价款较高的公司净资产存在溢价较高的风险,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标的公司盈利能力风险
 本次交易的目标公司Galaxy Lith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银河锂业国际”)的主要资产为标的锂业江苏100%的股权,银河锂业江苏碳酸锂生产线建设有大量资金主要来自银行贷款,资产负债率始终处于较高的水平,且公司建设投产的时间较短,产能释放尚未达到有经济规模,较高的利息支出及运行成本导致其近年出现大额亏损。虽然公司对标的公司有明确的债务替换及后续融资计划,以及基于全球化布局的经营计划,但受国内运营和外部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仍存在相关资产负债无法顺利实施,标的公司资本结构及盈利能力不能有效改善,从而对天齐锂业整体效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业务整合风险
 本次收购的银河锂业国际为香港公司,银河锂业江苏是境外外商投资企业,标的公司在会计核算制度、商业惯例、公司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经营管理环境与本公司均存在差异。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在销售、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的整合到尚需一定时间,相关整合措施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存在本公司无法在短期内完成业务整合或整合效果不达预期的业务整合风险。
 (四)财务风险及汇率风险
 本次公司收购的资金来源全部以自筹资金解决,自筹资金量大,且收购后还需承担标的公司的债务,公司负债和财务费用将显著增加,从而增加公司财务负担。根据本次收购财务报告,以及自筹资金和本次收购,存在经营成本不足以及偿付财务费用,甚至导致上市公司可能出现经营亏损的财务风险。
 (五)市场风险
 锂电新能源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国家政策支持,行业前景看好,新进入者不断涌入,但行业的发展速度和市场竞争格局等都存在不确定性。若宏观经济运行情况,以及新能源行业自身的发展周期导致对锂产品需求的爆发不如预期,将直接影响公司本次收购的预期效果的实现。
 (六)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
 天齐锂业本次收购银河锂业国际100%的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合并对价超过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将被确认为商誉。
 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金额将根据购买日实际的股权收购价格和标的企业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计算。根据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做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进行减值测试。如果银河锂业国际未来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则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天齐锂业当期损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可能的商誉减值风险。
 (七)环保风险
 银河锂业江苏目前环境保护状况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处于良好运行状态。但作为锂化学原料生产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银河锂业江苏存在由于误操作或设备故障导致废水废气排放参数不达标而被环保部门处罚的可能性,存在环保风险。
 (八)安全生产风险
 2012年11月22日,银河锂业江苏发生硫酸钠结晶器管道破裂,造成7人受伤,3人死亡的安全生产事故。针对本次安全生产事故,银河锂业江苏进行了整改,整改情况已经苏州

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9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015年4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陈少峰 李伟
 联系电话:027-59409632
 传真:027-5940963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议案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对各议案组内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一个议案组,股东每股有一股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符的投票数,如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可于该议案组内申报并持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投票应以每一个议案组的选票数为准,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以选举票数中投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组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对外投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土地购置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2015年度公司对对外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投票人签名: 陈少峰
 委托人身分证号: _____
 受托人身分证号: _____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议案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对各议案组内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一个议案组,股东每股有一股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符的投票数,如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可于该议案组内申报并持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投票应以每一个议案组的选票数为准,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以选举票数中投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组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	审议《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对外投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土地购置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2015年度公司对对外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投票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分证号: _____
 受托人身分证号: _____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议案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对各议案组内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一个议案组,股东每股有一股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符的投票数,如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可于该议案组内申报并持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投票应以每一个议案组的选票数为准,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以选举票数中投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组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	审议《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对外投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土地购置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2015年度公司对对外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投票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分证号: _____
 受托人身分证号: _____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议案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对各议案组内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一个议案组,股东每股有一股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符的投票数,如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可于该议案组内申报并持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投票应以每一个议案组的选票数为准,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以选举票数中投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组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	审议《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对外投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土地购置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2015年度公司对对外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投票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分证号: _____
 受托人身分证号: _____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议案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对各议案组内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一个议案组,股东每股有一股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符的投票数,如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可于该议案组内申报并持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投票应以每一个议案组的选票数为准,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以选举票数中投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